中國醫藥大學台中學生宿舍疏散演習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94年6月17日學生事務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97年9月2 日學生事務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4年11月12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7年10月2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12月23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2月3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2月3日明學字第1100001292號函公布

本要點依「中國醫藥大學台中學生宿舍輔導辦法」第十條訂定,以維護住宿學生全體安全,考量既有生活環境,遇各種突發狀況(如:地震、颱風、火災……等)發生時,能適當處理,將傷害減至最低,以落實人、事、地、物之安全及健全危機處理能力。

二 疏散演習實施要項:

- (一)發佈演習時間、狀況(配合燈火管制)。
- (二)各寢室逃生路線優先順序之律定。
- (三)個人隨身袋之攜行(必要之證件與物品)。
- (四)疏散地區之分配與人員之清查(室長)。
- (五)狀況回報與處置(含輕、重傷)。

學生宿舍各樓層均設有 A、B 二個(逃生)樓梯,各寢室住宿生須依逃生方向指示牌, 至指定(逃生)樓梯,向下疏散至一樓後,逕往中央空地集合(宿舍各寢室使用逃生樓 梯分配如附表)。

四 疏散注意事項:

- (一)請依宿舍自治幹部、輔導員、輔導教官指示,按規定之疏散路線進行疏散。
- (二)疏散時請特別注意安全,下樓梯時勿爭先後,疏散至一樓時請同學快步離開樓梯口,以利後面的同學通行。
- (三)疏散中請勿搭電梯。
- (四)疏散後請逕往中央空地集合,如遇強震、火災,請疏散至歷史建築區內空曠地區, 各樓各寢室依順號排列清查人數,以便緊急應變處理。
- (五)學生宿舍實施疏散演習時,請全體住宿生參加演練,以維自身安全。

五 消防器材保管使用:

各樓層均設有前後二個消防栓及四具乾粉滅火器,平時由各樓層樓長負責保管,緊急情況時,經輔導員、輪值教官指導下,由各樓層樓長帶領住宿生使用。

六 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,呈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宿舍各寢室使用逃生樓梯分配

<u>區</u> 分	各寢室使用逃生樓梯分配	疏散集合位置
使用 A (逃生) 梯寢室	四樓: 411 至 417 五樓: 511 至 518 六樓: 611 至 618 七樓: 711 至 718 八樓: 811 至 818 九樓: 911 至 918 十樓: 1016 至 1027 十一樓: 1115 至 1126 十二樓: 1213 至 1223 十三樓: 1312 至 1321	使用 A (逃生) 樓梯向下疏散, 至一樓後,逕往中央空地集合。
使用B(逃生)梯寢室	四樓: 401 至 410 五樓: 501 至 510 六樓: 601 至 610 七樓: 701 至 710 八樓: 801 至 810 九樓: 901 至 910 十樓: 1001 至 1015 十一樓: 1101 至 1114 十二樓: 1201 至 1212 十三樓: 1301 至 1311	使用 B (逃生) 樓梯向下疏散, 至一樓後,逕往中央空地集合。
緊急狀況時	各樓層 A、B(逃生)樓梯不限 指定寢室,均可疏散使用。	使用逃生樓梯向下疏散,至一樓後,逕往中央空地集合。